

公司代码：600870

公司简称：ST 厦华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其他事项段或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数据，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843.9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87.87 万元，未分配利润为-287,143.08 万元，其中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285,374.04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2019 年度公司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厦华	600870	*ST厦华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志钦	刘智娟
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环岛南路3088号三楼302室	厦门市思明区环岛南路3088号三楼302室
电话	0592-5510275	0592-5510275
电子信箱	SH600870@126.com	SH600870@126.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涉及农产品贸易和教育信息化服务。

#### 经营模式

- (1) 农产品贸易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农产品贸易业务，根据市场行情判断，进行采购、存储和销售商品，从中赚取商品价差获得利润，或者根据客户订单需求从供应商处采购商品后销售给客户。

## （2）教育信息化服务业务

主要为春申厦华通过与专业运营团队在教育信息化建设方面的合作，开展教育信息化工程建设软硬件销售，提供一体化的解决方案等业务。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41,669,364.22	73,057,679.70	-42.96	70,190,297.52
营业收入	28,439,255.20	30,964,936.44	-8.16	17,422,31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78,727.12	4,553,842.73	-58.74	-12,302,19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38,224.44	-11,902,951.15		-12,157,77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47,729.89	8,383,222.38	24.63	2,855,76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2,275.72	8,522,227.01	-178.64	-36,331,843.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6	0.0087	-58.62	-0.02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6	0.0087	-58.62	-0.02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9	74.58	减少54.49个百分点	-138.83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46,521.80	626,748.10	11,372,294.32	15,693,690.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4,156.62	836,433.85	-1,113,845.01	2,570,29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2,907.59	-1,203,910.33	-1,113,844.67	272,43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4,456.96	-4,746,912.67	3,951,688.48	-1,212,594.5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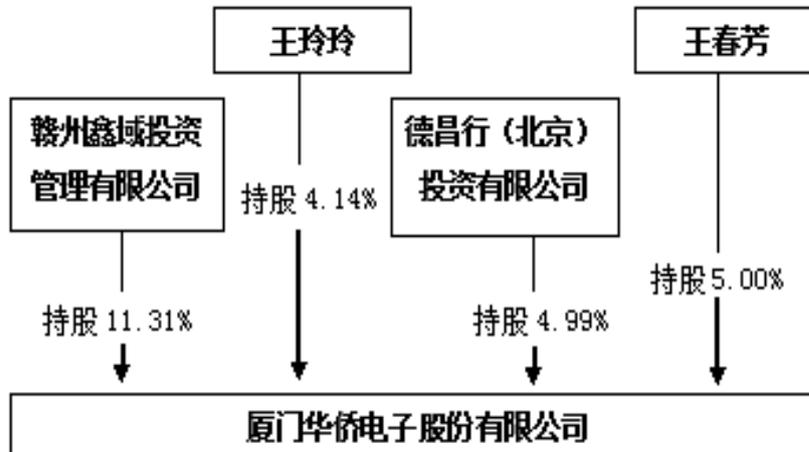
#####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5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32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嘉兴融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418,029	13.84	0	质押	72,416,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赣州鑫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5,300	59,173,696	11.31	0	质押	59,018,396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春芳		26,170,000	5.00	0	质押	26,170,000	境内自然人
德昌行（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26,100,000	4.99	0	质押	26,1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玲玲	100,000	21,682,846	4.14	0	质押	21,369,046	境内自然人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542,204	21,542,204	4.12	0	无		境内自然人
程喜	11,267,148	11,267,148	2.15	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广浩	0	7,303,207	1.40	0	无		境内自然人
耿民生	0	6,755,999	1.29	0	无		境内自然人
薛滔	4,150,000	4,150,000	0.79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赣州鑫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春芳、德昌行（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与王玲玲为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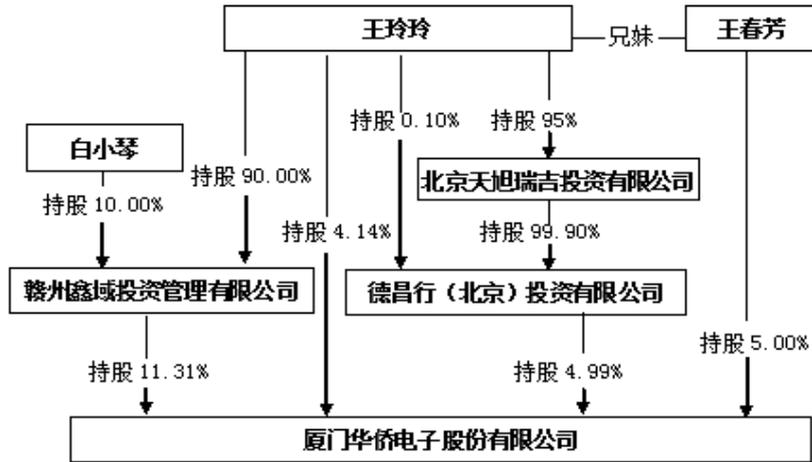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 (1) 教育信息化服务业务

报告期内，春申厦华经营的教育信息化服务业务为公司带来销售收入 124.02 万元，净利润 -137.33 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70.04 万元。上年同期春申厦华经营的教育信息化服务业务为公司带来销售收入 855.75 万元，净利润 224.24 万元，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114.36 万元。

##### (2) 农产品贸易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农产品相关贸易业务，分为总额法和净额法分别进行核算。其中采用总额法进行核算的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2,528.69 万元，实现销售毛利为 396.23 万元；采用净额法进行核算的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91.22 万元，实现销售毛利为 191.22 万元。

####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1) 财政部于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类别：（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及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类别。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具体会计政策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0 金融工具、财务报表附注五、12 应收账款、财务报表附注五、14 其他应收款。

（2）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以下简称“财务报表格式”），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准则和财务报表格式，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合并报表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36,949.32	4,536,949.32
其他流动资产	4,500,000.00	-4,500,000.00	
负债：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31,797.93	18,031,797.93
其他应付款	27,309,202.84	-31,797.93	27,277,404.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37.33	9,237.33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2,873,337,283.14	27,711.99	-2,873,309,571.15

母公司报表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金额	2019 年 1 月 1 日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36,949.32	4,536,949.32
其他流动资产	4,500,000.00	-4,500,000.00	
负债：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31,797.93	18,031,797.93
其他应付款	27,309,202.84	-31,797.93	27,277,404.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37.33	9,237.33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2,857,112,638.99	27,711.99	-2,857,084,927.00

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进行调整，无需对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执行修订后财务报表格式的影响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除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产生的列报变化以外，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列示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列示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期间报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施亮

2020 年 4 月 28 日